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11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张志利先生因到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同意其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并对其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及为公司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董事会经审查认为，提名委员会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姜长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同意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前，张志利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6-043 号《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姜长龙，男，48岁，满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东北林业大学农业推广专业毕业。历任三岔子林业局景山苗圃技术员、副主任、主任、景山林场场长，三岔子林业局营林公司经理，苏里南吉森木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三岔子林业局副局长，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森林资源经营部部长，湾沟林业局党委书记、局长。现任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